訓練單位名稱	財團法人亞太綜合研究院								
課程名稱	商用日語實務班第02期								
	學科:80661高級	雄市前	「鎮區民權二路8號25樓(小會議室)		C				
	學科2:								
上課地點	術科:								
	術科2:								
			採線上報名						
	1. 請先至台灣京	尤業通							
報名方式			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						
	2. 再至在職訓經 https://ojt.w	•	v tw/ 起夕						
				山 (4) (5)	沿上北				
		•	·院設立之目的在促進臺灣地區之人文、社會、財經、 ,結合產官學之智慧並配合政府政策及重點產業。所該						
	推廣教育中心,以掌握社會趨勢,提供學員最優質的職業訓練與指導,推動終身學習								
	,增進學員工作效能,提昇職場競爭力為訓練政策,自成立以來致力於英日語之人才培								
			得第二專長。本課程乃請專業師資設計,學習必備的商 種情境日語之表達能力、溝通能力及應對之技,提升聯	•					
		_		()(), , , , ,					
訓練目標			到中級之程度,能閱讀並理解話題廣泛之文章及內容:	較具深度	度之				
Acr	韻初,及諰恒吊	迷且	連貫之對話、新聞報導及講課。						
			f進方式,確實掌握文意及文法的運用,使學員能更靈	活應用與	與表				
	選, 亚能在就業 	職場	方面更能得心應手。						
		學習成效:藉由演練與測驗,增加日語文意及文法的運用能力及提升職場語言溝通能力							
	,而擴大自己的就業職場及國際視野,為職場表現加分。								
	1公 2四 n士 月目	n士 卦/	细和"萨"	授課	遠距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師資	教學				
2023/09/04(星期-	-) 18:30~21:30		職場會話運用-~ことがある:有~事,有~的時侯的用法/學 習請託別人的表達方式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					
2020, 00, 01(1, 1, 1, 1, 1, 1, 1, 1, 1, 1, 1, 1, 1,	7 10.00 21.00			子					
2023/09/11(星期-	-) 18:30~21:30		職場會話運用-~ておく:為進行某事而預先做好準備/學習 用〈どこか~ましょうか〉的邀請方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					
2020/00/11(至朔	7 10.00 21.00	0.0	77 (CCV 发色4) 4 的 题明 7 (A) 人名 所 4 (A)	子					
2023/09/18(星期-	-) 18:30~21:30		職場會話運用-敬語的練習/學習使用表示「強調、說明」 的「~てみる」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					
2023/09/10(生期-	10:30~21:30	5.0	的 - (みる」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習品	子					
0000 /00 /0F/ F the	10 00 01 00		職場會話運用-かもしれません:可能、也許的用法/手紙	林田響					
2023/09/25(星期-	-) 18:30~21:30	3.0	の形式と習慣(書信的格式與習慣)/文法解析及會話	子	ш				
	10.00.00		職場會話運用-~てくださいませんか:向人拜託某事時之	林田響					
2023/10/02(星期-	-) 18:30~21:30	3.0	鄭重用語/學習間接疑問句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子					
			職場會話運用-言葉のおもしろさ:言語的有趣處/學習敬	林田響	М				
2023/10/16(星期-	-) 18:30~21:30	3.0	語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子 子					

2023/10/23(星期一)	18:30~21:30	1	職場會話運用-~より:表示比較的基準/學習使用「許可」、「不許可」、「禁止」的表達方式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0/30(星期一)	18:30~21:30	1	職場會話運用-學習表達某事和另一件事情相似的「~のようです」的比喻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1/06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 0	職場會話運用-~ことにする:表示「自己下定決心做某事」之意/學習表達「假定、條件」的「~ば」、「~たら」 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1/13(星期一)	18:30~21:30	1	職場會話運用-學習表示某種狀態之意的「~ています」的 使用方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1/20(星期一)	18:30~21:30		職場會話運用-學習表示「條件、假定」的「と」的用法 /「強調」的「し」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1/27(星期一)	18:30~21:30	1	職場會話運用-~ても~ても:無論…或…/學習表達「原因」、「理由」的「~て(で)」的用法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2/04(星期一)	18:30~21:30	1	職場會話運用-學習使役動詞(叫…人做…事)的表達方式/認識常體的表達方式/文法解析及會話	林田響子	
2023/12/11(星期一)	18:30~21:30	3. 0	總複習-文法解析及會話運用	林田響子	

※招訓對象

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,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 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,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:

- (一) 具本國籍。
- (二)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,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 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
-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
- (三)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:
-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
-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,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
- (四)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,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
-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

|※招訓方式

刊登招訓簡章於本院網站、公告欄及發送DM、電子信箱寄發課程DM及LINE通知。

※資格條件

1、須具備N4日文能力或等同程度之日文能力者為佳。 2、從事產業或工作對日文有需求者。 3、對商用日文有興趣者。

※學員學歷:高中/職(含)以上
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※遊選方式 依在職訓練網之線上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,本院會主動通知、聯繫學員、並通知3- 5日內完成繳費及繳交相關資料,若無法聯繫或逾期未完成,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是否為 iCAP課程	□是,課程相關說明 :iCAP標章證號 :■否
招訓人數	20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2年08月05日至112年09月01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2年09月04日(星期一)至112年12月11日(星期一) 每週一18:30~21:30(10/9停課)上課 共計42小時課程總期 ※林田響子 老師 學歷:東京神學大學 宗教教育科 專長:日語講師
教學方法	□講授教學法(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,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,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) □演練教學法(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,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,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)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: \$6,900,報名時應繳費用: \$6,900 (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補助: \$5,520,參訓學員自行負擔: \$1,380)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

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

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,但因個人因素,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:

- 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,餘者退還學員。
- (二)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

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,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,不予退費。

匯款退費者,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

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,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:

退費辦法

- (一)因故未開班。
- (二)未如期開班。
- (三)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,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
- (四)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。

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,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

因訓練單位之原因,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,訓練單位應先 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,得另檢具證明向分 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

匯款退費者,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
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,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

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,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

說明事項

-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,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,經行政程序核可後,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之補助。
-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,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,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,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

聯絡人:蔡佳姿

聯絡電話: 07-3357131 傳 真: 07-3363465

電子郵件: chia. tzu26@hotmail. com

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

電話: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

其他課程查詢:https://ojt.wda.gov.tw/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

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】

電 話:07-8210171 分機:1319~1326

傳 真: 07-8212100 電子郵件: 080@wda. gov. tw

網 址:https://kpptr.wda.gov.tw/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